

# 警致函記協投訴「黃媒」涉違操守「六宗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自去年6月修例風波以來,「黃媒」護暴庇暴、偏袒攬炒派、報道雙重標準、記者專業失德、甚至聘用「兒童記者」等問題,成為黑暴之外另一個被社會詬病的亂象。警方日前致函香港記者協會主席楊健興,就今年5月至7月期間,六宗涉嫌不實報道或有違記者操守事件,包括最新一宗「立場新聞」記者在人群中不戴口罩口沫橫飛,警方向記協操守委員會作出正式投訴,希望委員會作出公平公正的調查及回覆。

警察公共關係科總警司郭嘉銓日前致函記協,指出以下六宗涉嫌不實報道或有違記者操守事件:

## 直播對女警外貌作冒犯性評論

首宗事件,是5月10日兩名「深學媒體」的未成

年學生記者,被安排到海港城採訪複雜混亂及危險環境的突發事件,警方認為「深學媒體」涉嫌罔顧兩名學生記者的人身安全,行為極不負責任。

第二宗為同月11日一名「全民新聞」記者在旺角進行直播期間,就兩名警隊傳媒聯絡隊女成員的外貌作出冒犯性評論,有違記者應有的專業水平。

第三宗事件發生在6月16日及21日,網上媒體包括「眾新聞」及「丘品創作」,在中環國際金融中心商場及元朗形點商場進行直播期間,涉嫌騷擾在現場工作的便衣警員,大聲質問對方是否警察,並且近距離拍攝警員的容貌,有關行為既與採訪無關,亦明顯阻礙警方行動。

第四宗事件發生7月1日,有警員在銅鑼灣高士威道近興發街制服一名涉嫌參與非法集結疑犯

時,被多名暴徒包圍襲擊,部分記者近距離採訪,阻礙警方行動,其間該名警員被利器插傷。

事後,「加山傳播」竟以「防暴警按倒示威者市民合力擊退落單警」為題發文,指當時警員衝入人群並推倒一名男子,「同行友人及『附近市民』立即上前,最終『合力擊退』防暴警員……」警方強調,從該媒體拍攝相片清晰可見,當時暴徒手持短刀襲擊警員,並非一般「市民」,而是疑犯;該批施襲者並非「擊退」警員,而是公然襲警搶犯。警方認為有關報道嚴重失實偏頗,涉嫌誤導公眾,違反專業記者應有的操守。

## 特寫拍攝印有警私隱單張

第五宗事件同樣發生在7月1日,「丘品創作」

記者在銅鑼灣時代廣場進行網上直播期間,以特寫鏡頭拍攝黑衣人散落在地上、印有不同警員個人資料的單張。這些採訪行為實屬不專業,並有機會違反對警員、特務警察及其家屬起底和滋擾的臨時禁制令。

第六宗事件發生於7月19日,元朗一帶發生示威活動期間,「立場新聞」一名記者在不同公眾地點採訪時,在沒有戴上口罩情況下,走向在場警員面前大聲說話,即使警員多次勸喻,該名記者仍拒絕戴上口罩,行為有失專業,罔顧公眾衛生安全。

郭嘉銓表示,警方對於有個別傳媒工作者表現有欠專業感到遺憾,希望香港記者協會操守委員會能對是次投訴作出公平、公正處理及回覆,以確保記者的專業操守。

# 「保就業」補貼 今次牛奶「豐收」

## 第五批名單出爐 牛奶公司袋4億涉逾2.1萬員工

特區政府第五批「保就業」計劃下獲工資補貼的企業名單出爐,涉及約9,000名僱主及約18.6萬名僱員,工資補貼總額約41億元。今輪獲資助最多的十大企業,包括多間零售、飲食連鎖集團,當中經營惠康超級市場、萬寧以及7-11便利店等的牛奶公司獲批最多資助,金額近四億元,涉及受薪人數逾2.1萬。另外,「保就業」計劃秘書處迄今共收到174宗舉報,涉及無理辭退員工、不適時發放工資或減薪等違規行為。秘書處亦分別向勞工處及海關轉介21宗及一宗舉報或投訴個案。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百佳超級市場獲資助額1.6億元。



保就業第五批名單公布,9,000名僱主獲41億元工資補貼。



OK便利店有限公司獲資助額6,119萬元。

## 新一批獲資助企業前十名

企業	獲資助額 (元)	承諾僱員人數
牛奶有限公司	3.9955億	21,611
大家樂企業有限公司	2.28億	12,640
百佳超級市場(香港)有限公司	1.6億	8,215
屈臣氏零售(香港)及屈臣氏有限公司	1.1億	4,408
大快活快餐有限公司	9,143萬	4,138
ISS FACILITY SERVICES LIMITED	8,395萬	4,806
城巴有限公司	8,262萬	3,352
順豐速運(香港)有限公司	6,939萬	2,692
香港安全護衛服務有限公司	6,346萬	2,910
OK便利店有限公司	6,119萬	3,540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新一輪領取補貼的僱主名單中,牛奶公司領取近四億元的工資補貼高踞榜首;其次,承諾聘用超過1.2萬名員工受薪的大家樂,領取2.28億元補貼;而長和系旗下的多間公司都在今次名單中,其中百佳超級市場領取1.6億元,屈臣氏集團(包括屈臣氏零售(香港)及屈臣氏有限公司)合共領取超過1.1億元補貼。新巴及城巴合共領取

超過1.3億元,承諾受薪員工超過5,000人。

## 舉報174宗 多涉無理炒人

「保就業」計劃秘書處表示,自上月22日上載已領取工資補貼的僱主名單起至前日(本月20日)為止,秘書處共收到174宗舉報,個案主要涉及無理減少員工人數或辭退員工;不適時發放工資或減薪;以及疑似公

司倒閉或轉換經營者。秘書處及代理人正積極跟進個案,完成調查後會通知舉報人有關結果。

秘書處指,若經調查後發現有僱主向政府、「保就業」計劃秘書處或其代理人作出虛假陳述、虛報、隱瞞或提供虛假或誤導的文件或資料,以獲取計劃下任何補貼,該僱主可能會被刑事檢控。如有需要,秘書處

會將個案轉交相關執法部門跟進。若有涉及《僱傭條例》規定或僱傭條件有關勞資糾紛的投訴,秘書處會轉介勞工處跟進。秘書處至今分別向勞工處及海關轉介了21宗及一宗舉報或投訴個案。

## 第六批補貼額逾47億

另外,秘書處今日(22日)開始向第六

批約1.17萬名成功申請僱主發放工資補貼,涉及的補貼額超過47億元,承諾受薪僱員人數約20萬。「保就業」計劃至今已向六批合共約12.1萬名僱主批出工資補貼,承諾受薪僱員總人數約147萬,補貼總額超過342億元。扣除因不符合申請資格而不獲批補貼的1.2萬名申請者,「保就業」計劃已完成處理近八成收到的僱主申請。

# 霍啟剛促支援體演文藝工作者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書蘭)全國政協委員、港協暨奧委會副會長霍啟剛日前公布體育、演藝、文化藝術界工作受疫情影響問卷調查。結果顯示,逾半體育界工作者、近半演藝界工作者、四成文化藝術界工作者預計7月及8月零收入。霍啟剛表示,康文署場地因應限聚令相繼關閉,嚴重打擊業界生計,促請特區政府盡快支援受災業界渡過難關。

## 約半數人料暑假零收入

問卷調查於7月14日至7月20日進行,成功收回3,509份問卷,包括2,622份來自體育界工作者、318份來自演藝界工作者、569份來自文化藝術界。結果顯示,逾55%體育界工作者預計7月及8月零收入,50%的演藝界工作者預計7月及8月零收入,40%文化藝術界工作者預計7月及8月零收入。

此外,近20%體育界工作者、近70%演藝界工作者、逾75%受訪文化藝術界工作者,未能受惠於早前防疫抗疫基金,主要因受到申請條件所限。

霍啟剛表示,隨着康文署場地設施關閉,演出及組班活動被迫暫停,業界收入大受打擊,促請特區政府盡快整合第一輪及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的剩餘款額,並加碼推出「防疫抗疫基



霍啟剛 資料圖片

## 上月通脹放緩至1.2%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在豬肉價格回穩的情況下,上月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按年上升0.7%,升幅較5月的1.5%明顯回落。剔除所有政府一次性紓困措施的影響,上月基本通脹率1.2%,也低於5月的1.9%。政府發言人表示,在嚴峻的環球及本地經濟情況下,整體通脹壓力短期內預料會進一步減退。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通脹情況,特別是對低收入者的影響。

從細分指數分析,甲類、乙類及丙類消費物價指數上月的按年升幅分別為0.6%、0.8%及0.7%;剔除所有政府一次性紓困措施的影響,甲類、乙類及丙類消費物價指數上月的按年升幅分別為1.4%、1.2%及1%。

在各類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組成項目中,上月錄得按年升幅的類別為食品(不包括外出用膳)(上升4.9%)、雜項物品(上升2.7%)、外出用膳(上升1.4%)、住屋(上升1.4%)、雜項服務(上升0.8%)和煙酒(上升0.1%)。跌幅明顯的類別則為電力、燃氣及水(下跌18.6%)、衣服(下跌5.3%)和耐用物品(下跌3.5%)。至於交通方面,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較一年前同期維持不變。

政府發言人表示,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在上月顯著緩和至1.2%,這是由於豬肉價格自去年5月起急升導致比較基数高,基本食品價格的按年升幅因而大幅收窄。與此同時,其他主要消費物價指數組成項目承受的價格壓力仍然輕微。

展望將來,在嚴峻的環球及本地經濟情況下,整體通脹壓力短期內料會進一步減退。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通脹情況,特別是對低收入者的影響。

## 推鐵馬衝警防線 裝修工囚四個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民陣」去年6月9日發起港島大遊行演變成騷亂,逾二百名黑衣人包圍立法會,有人拆毀圍封的鐵馬並向警方防線投擲雜物。翌日凌晨一名33歲裝修工人與其他人員將圍欄推向警方防線被捕,被告早前承認一項參與非法集結罪,還押三星期後昨在東區裁判法院判刑,辯方早前求情時指被告有酗酒問題,裁判官拒絕緩刑,被告最終被判囚四個月。

男被告吳浩榮,承認於去年6月10日在金鐘立法會綜合大樓公眾入口外指定示威區參與非法集結。本案原定上周一(13日)判刑,但因被告在還押期間一度因情緒問題要入院而缺席聆訊,遂押後至昨日判刑。主任裁判官錢禮判時指,暴力程度

須視乎群體暴力程度考慮,被告當日將鐵馬推到警方防線前,並令在場的被捕者因而被控非法集結,看不到理由判處被告緩刑。最終以即時監禁九個月作量刑起點,因認罪可獲三分一刑期扣減,另因應被告的求情內容及沒有案底,再獲扣減刑至監禁四個月。

案情指,「民陣」去年6月9日遊行後,大會宣布所有示威活動結束,但仍有約二百名示威者仍繼續非法聚集在立法會大樓外,並拆下圍封示威區的圍欄。

警方到場設立封鎖線,警告示威者切勿衝擊,但至翌日凌晨示威者未有理會,繼續搬動鐵馬推向警方防線及投擲雜物。警方其後採取行動拘捕多人包括本案被告。

## 涉兩案違宵禁令 「示威常客」還押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一名17歲青年,涉去年11月所謂「大三罷」期間,在旺角區管有多用途刀及噴漆被捕,獲警方保釋期間再涉旺角參與非法集結被捕,兩案提堂後獲准保釋及須守宵禁令,但被告上月因違反宵禁令,結果終被取消擔保還押。

被告昨向高等法院申請保釋,法官潘敏琦指被告明顯是社會活動的積極參與者,重犯機會高,遂拒絕其保釋申請,需繼續還押監房看管。

男被告石家熙,首案被控兩項管有物品意圖損壞財產罪,指他去年11月2日在九龍旺角彌敦道

760號外,管有一把多用途刀及一支噴漆,意圖在無合法辯解的情況下使用,或導致他人使用,或准許他人使用,以摧毀屬另一人的財產。次案則被控一項參與非法集結,指他去年12月1日,在旺角彌敦道近亞答街老街交界與他人非法集結在一起。

兩案原經提堂後,被告均獲准擔保外出,案件分別押後至8月5日及8月24日在西九龍裁判法院再訊,其間被告不可離港,須遵守宵禁及禁足令,每周到警署報到一次。但被告其後因違反此兩案的宵禁令,在今年6月22日被法庭撤銷保釋,須還押交由懲教署看管。